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臺北市松仁路3號9樓
聯絡人：陳巧靜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612
傳真：(02)87897584

105
臺北市南京東路5段171號5樓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01004197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「技師法施行細則」業經本會於101年11月14日以工程技字第10100419740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檢附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乙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省政府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各技師公會
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本會法規委員會、技術處（刊登本會網站）

主任委員 **陳振川**